

博时信用债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重要提示】

本基金于2009年4月23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332号文核准。

本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招募说明书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6个月更新一次，并于每6个月结束之日后的45日内公告，更新内容截至每6个月的最后1日。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0年6月9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0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第一部分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9层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9层

法定代表人： 杨鹤

成立时间： 1998年7月13日

注册资本： 1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 持续经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8]26号文批准设立。目前公司股东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份49%；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持有股份25%；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股份6%；璟安实业有限公司，持有股份6%；

上海盛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股份 6%；丰益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股份 6%；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股份 2%。注册资本为 1 亿元人民币。

公司设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指导基金资产的运作、确定基本的投资策略和投资组合的原则。

公司下设十四个直属部门和两大销售业务体系，分别是：总裁办公室、股票投资部、特定资产管理部、固定收益部、研究部、交易部、产品规划部、市场部、基金运作部、财务部、信息技术部、监察法律部、风险管理部、人力资源部、零售业务和机构业务。总裁办公室专门负责公司的战略规划研究、行政后勤支持、会议及文件管理、公司文化建设、外事活动管理、档案管理、董事会、党办及工会工作。股票投资部负责进行股票选择和组合管理。特定资产管理部负责特定资产的管理和客户咨询服务。固定收益部负责进行固定收益证券的选择和组合管理。研究部负责完成对宏观经济、行业公司及市场的研究。交易部负责执行基金经理的交易指令并进行交易分析和交易监督。产品规划部负责新产品设计、产品维护和业绩分析等。市场部负责基金营销策划、渠道沟通等工作。基金运作部负责基金会计、基金注册登记及直销业务。财务部负责公司财务事宜。信息技术部负责系统开发、网络运行及维护。监察法律部负责对公司投资决策、基金运作、内部管理、制度执行等方面进行监察，并向公司管理层和有关机构提供独立、客观、公正的意见和建议。风险管理部负责建立和完善公司投资风险管理制度与流程，组织实施公司投资风险管理及绩效分析工作，确保公司各类投资风险得到良好监督与控制。人力资源部负责公司的人员招聘、培训发展、薪酬福利、绩效评估、人事信息管理工作。零售业务下辖北京区域、上海区域、南方区域和客户服务中心，负责公司全国范围内的零售客户、渠道销售和服务工作。机构业务负责公司全国范围内的机构客户销售和服务工作。机构业务下辖养老金业务部、年金顾问部、战略客户部、机构理财部—上海和机构理财部—南方。养老金业务部负责养老金业务的研究、拓展和服务等工作。年金顾问部负责为客户提供年金方案设计与精算等企业年金咨询工作。战略客户部负责北方地区由国资委和财政部直接管辖企业以及该区域机构客户的销售与服务工作。机构理财部—上海和机构理财部—南方分别主要负责华东地区、华南地区以及其他指定区域的机构客户销售与服务工作。另设北京分公司和上海分公司，分别负责对驻京沪人员日常行政管理和对赴京沪处理公务人员给予协助。

截止到 2010 年 6 月 9 日，公司总人数 275 人，其中 61% 以上的员工具有硕士以上学历。

公司已经建立健全投资管理制度、风险控制制度、内部监察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人事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和员工行为准则等公司管理制度体系。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杨鹤女士，硕士，董事长。1983 年起先后在中国银行国际金融研究所、香港中银集团、

招商银行证券部、深圳中大投资管理公司、长盛基金管理公司、中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现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肖风先生，经济学博士。1989年起先后在深圳康佳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银行深圳经济特区分行、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工作。1998年4月起负责筹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裁。

汤维清先生，硕士，董事。1988年起先后在成都探矿工艺研究所、深圳天极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工作。现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王金宝先生，硕士，董事。1988年起先后在上海同济大学、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机构业务董事总经理。

周长青先生，硕士。历任中国人民银行银行司主任科员，中信银行支行负责人，中国民族信托投资公司理财总部副总经理，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员（长）、董事会秘书等职。现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

陈小鲁先生，独立董事。1968年起先后在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英国大使馆、北京国际战略问题研究学会、亚龙湾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标准国际投资管理公司工作。2001年4月起任博时公司独立董事。

赵榆江女士，硕士，独立董事。1978年起先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英国高诚证券（HK）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法国兴业证券（HK）有限公司、康联马洪（中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作。2001年4月起任博时公司独立董事。

姚钢先生，硕士，独立董事。1985年起先后在中国人民大学、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所微观研究室、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海南汇通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文化研究中心工作。2001年4月起任博时公司独立董事。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夏永平女士，硕士，监事。1984年起先后在中国农业银行总行、中国长城信托投资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工作。2000年7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车晓昕女士，硕士，监事。1983年起先后在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珠海证券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工作。现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监。

郑波先生，博士，监事。2001年起先后在中国平安保险公司总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窦广清先生，监事。1987年起先后在海军后勤学院、中国银行塘沽分行工作，2006年12月至今任天津港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

卢培德先生，监事，CFA。毕业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伯克莱分校(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获工商管理学士学位。1995年起先后在霸菱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Barings)、富达投资管理公司(Fidelity)、美林公司(Merrill Lynch)工作。2008年至今，

任上海盛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之职。

林琦先生，硕士、监事。1998年毕业于清华大学计算机专业，获硕士学位。1998年起先后在南天信息系统集成公司、北京万豪力霸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2006年8月再次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信息技术部副总经理。2007年任信息技术部总经理。

3、公司高管人员

杨鸷女士，简历同上。

肖风先生，简历同上。

王德英先生，硕士。1995年起先后任北京清华计算机公司开发部经理、清华紫光股份公司CAD与信息事业部工作。2000年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政管理部副经理，电脑部副经理及信息技术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

孙麒清女士，商法学硕士。曾供职于广东深港律师事务所。2002年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监察法律部法律顾问，现任公司督察长兼监察法律部总经理。

4、本基金基金经理

过钧先生，工商管理学硕士，美国注册金融分析师协会会员（CFA）。1995年起先后在上海工艺品进出口公司、德累斯顿银行上海市分行、美国GE资产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工作。从2004年4月8日至2005年4月12日期间担任华夏现金增利基金基金经理。2005年入职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从2005年8月24日起担任博时稳定价值债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稳定博时稳定价值债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博时信用债券基金基金经理。

陈芳菲女士，硕士。1999年至2003年在山东财政学院金融学专业学习，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03年至2006年在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学习，获经济学硕士学位。2006年3月入职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债券分析员，任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主任委员：肖风

委员：杨锐、邵凯、董良泓、夏春、邹志新、张志峰、王政、张峰。

肖风先生，简历同上。

杨锐先生，经济学博士。1999年8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策略分析师、博时价值增长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研究部副总经理兼策略分析师、博时平衡配置、博时价值增长、博时价值增长贰号基金基金经理。现任公司首席策略师，兼任混合组投资总监、博时平衡配置基金基金经理。

邵凯先生，经济学硕士。1997年8月起在河北省经济开发投资公司投资管理部工作。2000年8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管理部债券组合经理助理、基金管理部债券组合经理、固定收益部债券投资经理、社保债券基金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兼

社保债券基金基金经理。现任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兼社保债券基金基金经理。

董良泓先生，MBA。1993年起先后在中国技术进出口总公司财务部、中技投资公司、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2005年2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股票投资部基金经理、社保股票基金经理、研究部总经理兼任特定资产部高级投资经理、社保股票基金经理。现任特定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兼任价值组投资总监、高级投资经理、社保股票基金经理。

夏春先生，经济学硕士。1996年起先后在上海永道（现为普华永道）会计财务咨询公司、招商证券研发中心策略部工作。2004年2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宏观与策略研究员、研究部副总经理，兼任策略分析师、博时平衡配置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研究部总经理，兼任策略分析师、博时价值增长基金、博时价值增长贰号基金基金经理。

邹志新先生，经济学博士。1997年起在君安证券研究所从事研究工作。1999年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交易员、基金裕隆基金经理助理、基金裕泽基金经理、基金裕元基金经理。现任股票投资部总经理、兼任股票投资部成长组投资总监、博时第三产业成长股票基金基金经理。

张志峰先生，数学博士。1996年5月起先后于摩根士丹利集团、巴克莱全球投资集团、LABRENCHÉ STRUCTUR PRODUCTS 工作。2008年1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股票投资部另类投资组投资总监。

王政先生，物理学博士。1997年8月起先后在美国新泽西州道琼斯公司、彭博公司研发部、巴克莱全球投资公司工作。2009年5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股票投资部ETF组投资总监。

张峰先生，博士。1988年起先后在Haugen Financial System，花旗集团TIMCO资产管理部、摩根士丹利投资公司、ASTEN INVESTMENT ADVISORS 工作。2010年2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股票投资部数量化投资组投资总监。

6、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管理人的职责

1、依法募集基金，办理或者委托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认定的其他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的发售、申购、赎回和登记事宜；

2、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3、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4、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5、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6、编制季度、半年度和年度基金报告；

7、计算并公告基金资产净值，确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8、办理与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

- 9、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10、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 11、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者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 12、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职责。

四、基金管理人的承诺

1、基金管理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按照招募说明书列明的投资目标、策略及限制全权处理本基金的投资。

2、基金管理人不得从事违反《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行为，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下列行为的发生：

- (1) 将其固有财产或者他人财产混同于基金财产从事证券投资；
 - (2) 不公平地对待其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
 - (3) 利用基金财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外的第三人牟取利益；
 - (4) 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
 - (5) 用基金财产承销证券；
 - (6) 用基金财产向他人贷款或提供担保；
 - (7) 用基金财产从事无限责任的投资；
 - (8) 用基金财产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国务院另有规定的除外；
 - (9) 以基金财产向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或者买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发行的股票或者债券；
 - (10) 以基金财产买卖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控股关系的股东或者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
 - (11) 用基金财产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 (12) 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所申报的金额超过基金的总财产，基金所申报的股票数量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 (13) 本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的股票，其市值超过本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 (14) 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超过该证券的 10%；
 - (15) 违反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和投资比例等约定；
 - (16)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基金合同禁止的其他行为。
- 3、基金管理人承诺加强人员管理，强化职业操守，督促和约束员工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不从事以下活动：
- (1) 越权或违规经营；
 - (2) 违反基金合同或托管协议；

- (3) 故意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他基金相关机构的合法权益；
- (4) 在包括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的资料中进行虚假信息披露；
- (5) 拒绝、干扰、阻挠或严重影响中国证监会依法监管；
- (6) 玩忽职守、滥用职权；
- (7) 泄露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 (8) 除按本公司制度进行基金运作投资外，直接或间接进行其他股票投资；协助、接受委托或以其他任何形式为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证券交易；
- (9) 违反证券交易场所业务规则，利用对敲、倒仓等手段操纵市场价格，扰乱市场秩序；
- (10) 贬损同行，以提高自己；
- (11) 在公开信息披露和广告中故意含有虚假、误导、欺诈成分；
- (12) 以不正当手段谋求业务发展；
- (13) 有悖社会公德，损害证券投资基金人员形象；
- (14) 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4、基金经理承诺

- (1)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 (2) 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代理人、代表人、受雇人或任何其他第三人谋取不当利益；
- (3) 不泄漏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 (4) 不以任何形式为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证券交易。

五、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的目标

- (1) 保证公司经营运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自觉形成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思想和经营理念；
- (2) 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提高经营管理效益，确保经营业务的稳健运行和受托资产的安全完整，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 (3) 确保基金、公司财务和其他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2、内部控制的原则

- (1) 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或机构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 (2) 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的内控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控制度

的有效执行；

(3) 独立性原则。公司各机构、部门和岗位职责应当保持相对独立，公司基金资产、自有资产、其他资产的运作应当分离；

(4) 相互制约原则。公司内部部门和岗位的设置应当权责分明、相互制衡；

(5) 成本效益原则。公司运用科学化的经营管理方法降低运作成本，提高经济效益，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内部控制效果。

3、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由内部控制大纲、基本管理制度、部门业务规章组成。公司内部控制大纲是对公司章程规定的内控原则的细化和展开，是各项基本管理制度的纲要和总揽，内部控制大纲明确了内控目标、内控原则、控制环境、内控措施等内容。基本管理制度包括风险控制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基金会计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监察稽核制度、信息技术管理制度、公司财务制度、资料档案管理制度、业绩评估考核制度和紧急应变制度。部门业务规章是在基本管理制度的基础上，对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岗位设置、岗位责任、操作守则等的具体说明。

公司制定内部控制制度遵循了以下原则：

(1) 合法合规性原则。公司内控制度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各项规定；

(2) 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应当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不得留有制度上的空白或漏洞；

(3) 审慎性原则。制定内部控制制度应当以审慎经营、防范和化解风险为出发点；

(4) 适时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应当随着有关法律法规的调整和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方针、经营理念等内外部环境的变化进行及时的修改或完善。

4、内部控制系统

公司的内部控制系统是一个分工明确、相互牵制、完备严密的系统。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系统和维持其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各个业务部门负责本部门的内部控制，督察长和监察法律部负责检查公司的内部控制措施的执行情况。具体而言，包括如下组成部分：

(1) 董事会

负责制定公司的内部控制大纲，对公司内部控制负完全的和最终的责任。

(2) 督察长

负责公司及其业务运作的监察稽核工作，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督察长对董事会负责，将定期和不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并定期向中国证监会呈送监察稽核报告。

(3) 监察法律部

监察法律部负责对公司各部门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监察法律部对总经理负责，将定期和不定期对各业务部门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定

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并适时提出修改建议。

（4）业务部门

内部控制是每一个业务部门的责任。各部门总监对本部门的内部控制负直接责任，负责履行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负责建立、执行和维护本部门的内部控制措施。

5、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的声明

基金管理人确知建立内部控制系统、维持其有效性以及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是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董事会承担最终责任；基金管理人承诺以上关于内部控制的披露真实、准确，并承诺根据市场的变化和基金管理人的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第二部分 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 334,018,850,026 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蒋松云

二、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 2010 年 3 月末，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 125 人，平均年龄 30 岁，95%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硕士以上学位或高级职称。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始终坚持“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严格履行着资产托管人的责任和义务，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业务管理模式、健全的托管业务系统、强大的市场营销能力，为广大基金份额持有人和众多资产管理机构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取得了优异业绩。截至 2010 年 3 月，托管证券投资基金 152 只，其中封闭式 9 只，开放式 143 只。至今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保基金、企业年金、股权基金、QFII 资产、QDII 资产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2010 年初，中国工商银行凭借在 2009 年国内外托管领域的杰出表现和品牌影响力，先后被英国《全球托管人》和香港《财资》评选为“2009 年度中国最佳托管银行”，本届《财资》评选首次设立了在亚太地区证券和基金服务领域有突出贡献的年度行业领导者奖项，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周月秋总经理荣获“年度最佳托管银行家”称号，是仅有的两位获奖人之一。自 2004 年以来，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服务已经获得 22 项国内外大奖。

四、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自成立以来，各项业务飞速发展，始终保持在资产托管行业的优势地位。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与资产托管部“一手抓业务拓展，一手抓内控建设”的做法是分不开的。资产托管部非常重视改进和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工作，在积极拓展各项托管业务的同时，把加强风险防范和控制的力度，精心培育内控文化，完善风险控制机制，强化业务项目全过程风险管理作为重要工作来做。继2005、2007年两次顺利通过评估组织内部控制和安全措施是否充分的最权威的SAS70（审计标准第70号）审阅后，2009年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第三次通过SAS70审阅获得无保留意见的控制及有效性报告，表明独立第三方对我行托管服务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方面的健全性和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也证明中国工商银行托管服务的风险控制能力已经与国际大型托管银行接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目前，SAS70审阅已经成为年度化、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1、内部风险控制目标

保证业务运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强化和建立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思想和经营风格，形成一个运作规范化、管理科学化、监控制度化的内控体系；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保证托管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持有人的权益；保障资产托管业务安全、有效、稳健运行。

2、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业务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由中国工商银行稽核监察部门（内控合规部、内部审计局）、资产托管部内设风险控制处及资产托管部各业务处室共同组成。总行稽核监察部门负责制定全行风险管理政策，对各业务部门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监督。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门负责稽核监察工作的内部风险控制处，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对业务的运行独立行使稽核监察职权。各业务处室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实施具体的风险控制措施。

3、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1）、合法性原则。内控制度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并贯穿于托管业务经营管理活动的始终。

（2）、完整性原则。托管业务的各项经营管理活动都必须有相应的规范程序和监督制约；监督制约应渗透到托管业务的全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覆盖所有的部门、岗位和人员。

（3）、及时性原则。托管业务经营活动必须在发生时能准确及时地记录；按照“内控优先”的原则，新设机构或新增业务品种时，必须做到已建立相关的规章制度。

（4）、审慎性原则。各项业务经营活动必须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保证基金资产和其他委托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5）、有效性原则。内控制度应根据国家政策、法律及经营管理的需要适时修改完善，并保证得到全面落实执行，不得有任何空间、时限及人员的例外。

(6)、独立性原则。资产托管部托管的基金资产、托管人的自有资产、托管人托管的其他资产应当分离；直接操作人员和控制人员应相对独立，适当分离；内控制度的检查、评价部门必须独立于内控制度的制定和执行部门。

4、内部风险控制措施实施

(1)、严格的隔离制度。资产托管业务与传统业务实行严格分离，建立了明确的岗位职责、科学的业务流程、详细的操作手册、严格的人员行为规范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采取了良好的防火墙隔离制度，能够确保资产独立、环境独立、人员独立、业务制度和管理独立、网络独立。

(2)、高层检查。主管行领导与部门高级管理层作为工行托管业务政策和策略的制定者和管理者，要求下级部门及时报告经营管理情况和特别情况，以检查资产托管部在实现内部控制目标方面的进展，并根据检查情况提出内部控制措施，督促职能管理部门改进。

(3)、人事控制。资产托管部严格落实岗位责任制，建立“自控防线”、“互控防线”、“监控防线”三道控制防线，健全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树立“以人为本”的内控文化，增强员工的责任心和荣誉感，培育团队精神和核心竞争力。并通过进行定期、定向的业务与职业道德培训、签订承诺书，使员工树立风险防范与控制理念。

(4)、经营控制。资产托管部通过制定计划、编制预算等方法开展各种业务营销活动、处理各项事务，从而有效地控制和配置组织资源，达到资源利用和效益最大化目的。

(5)、内部风险管理。资产托管部通过稽核监察、风险评估等方式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定期或不定期地对业务运作状况进行检查、监控，指导业务部门进行风险识别、评估，制定并实施风险控制措施，排查风险隐患。

(6)、数据安全控制。我们通过业务操作区相对独立、数据和传真加密、数据传输线路的冗余备份、监控设施的运用和保障等措施来保障数据安全。

(7)、应急准备与响应。资产托管业务建立专门的灾难恢复中心，制定了基于数据、应用、操作、环境四个层面的完备的灾难恢复方案，并组织员工定期演练。为使演练更加接近实战，资产托管部不断提高演练标准，从最初的按照预订时间演练发展到现在的“随机演练”。从演练结果看，资产托管部完全有能力在发生灾难的情况下两个小时内恢复业务。

5、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情况

(1)、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职稽核监察部门，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全面贯彻落实全程监控思想，确保资产托管业务健康、稳定地发展。

(2)、完善组织结构，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需要从上至下每个员工的共同参与，只有这样，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才会全面、有效。资产托管部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将风险控制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通过建立纵向双人制、横向多部门制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

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

(3)、建立健全规章制度。资产托管部十分重视内控制度的建设，一贯坚持把风险防范和控制的理念和方法融入岗位职责、制度建设和工作流程中。经过多年努力，资产托管部已经建立了一整套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个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4)、内部风险控制始终是托管部工作重点之一，保持与业务发展同等地位。资产托管业务是商业银行新兴的中间业务，资产托管部从成立之日起就特别强调规范运作，一直将建立一个系统、高效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体系作为工作重点。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和托管业务的快速发展，新问题、新情况不断出现，资产托管部始终将风险管理放在与业务发展同等重要的位置，视风险防范和控制为托管业务生存和发展的生命线。

五、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基金法》、基金合同、基金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签署的《博时信用债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和有关基金法规的规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对象、基金资产的投资组合比例、基金资产的核算、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管理人报酬的计提和支付、基金费用的支付、基金申购资金的到账和赎回资金的划付、基金收益分配、基金的融资条件等行为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和核查，其中对基金投资的监督和检查自基金合同生效之后开始。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违反《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或有关基金法规规定的行为，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并以书面形式对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确认。在限期内，基金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管理人对于基金托管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基金托管人有义务要求基金管理人赔偿因其过失致使投资者遭受的损失。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重大违规行为，应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

第三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及北京直销中心

地址：北京建国门内大街18号恒基中心1座23层

电话：010-65187055

传真：010-65187032

联系人：尚继源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95105568（免长途话费）

2、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28 号久事大厦 25 层

电话：021-33024909

传真：021-63305180

联系人：李侃侃

3、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35 层

电话：0755-83169999

传真：0755-83199450

联系人：叶晓

4、代销机构**(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	姜建清
联系人：	田耕
电话：	010-66107900
传真：	010-66107914
客户服务电话：	95588
网址：	http://www.icbc.com.cn/

(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	项俊波
客户服务电话：	95599
网址：	http://www.abchina.com

(3)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	肖钢
联系人：	王圣明
电话：	010-66594911
传真：	010-66594942
客户服务电话：	95566
网址：	http://www.boc.cn/

(4)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长安兴融中心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	郭树清
联系人：	王琳

传真:	010—66275654
客户服务电话:	95533
网址:	http://www.ccb.com/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	胡怀邦
联系人:	曹榕
电话:	021—58766688
传真:	021—58408483
客户服务电话:	95559
网址:	http://www.bankcomm.com/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法定代表人:	秦晓
联系人:	王琳
电话:	0755—83198888
传真:	0755—83195049
客户服务电话:	95555
网址:	http://www.cmbchina.com/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	孔丹
电话:	010—65558000
传真:	010—65550809
客户服务电话:	95558
网址:	http://bank.ecitic.com/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00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北京东路 689 号东银大厦 17 楼
法定代表人:	金运
联系人:	汤嘉惠、倪苏云
电话:	021—61616188—6152, 6153
传真:	021—63602431
客户服务电话:	95528
网址:	http://www.spdb.com.cn

(9)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	肖遂宁
联系人:	姜聃
电话:	0755—22166316

传真:	0755-25841098
客户服务电话:	95501
网址:	http://www.sdb.com.cn/

(1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6 号光大大厦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6 号光大大厦
法定代表人:	唐双宁
联系人:	李伟
电话:	010-68098778
传真:	010-68560312
客户服务电话:	95595
网址:	http://www.cebbank.com

(1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	董文标
联系人:	董云巍
电话:	010-57092615
传真:	010-57092611
客户服务电话:	95568
网址:	http://www.cmbc.com.cn/

(12)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 131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 131 号
法定代表人:	刘安东
联系人:	陈春林
电话:	010-66421200
传真:	010-66415194
客户服务电话:	95580
网址:	http://www.psbc.com

(1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17 号首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 17 号
法定代表人:	闫冰竹
联系人:	王曦
电话:	010-66223584
传真:	010-66226073
客户服务电话:	010-96169
网址:	http://www.bankofbeijing.com.cn/

(1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法定代表人:	吴建

联系人:	郑鹏
电话:	010-85238667
客户服务电话:	95577
网址:	http://www.hxb.com.cn/

(15) 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农林下路 83 号
办公地址:	广州市农林下路 83 号
法定代表人:	董建岳
联系人:	詹全鑫
电话:	020-38322542
传真:	020-87311780
客户服务电话:	4008308003
网址:	http://www.gdb.com.cn/

(1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 294 号
办公地址:	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 294 号
法定代表人:	陆华裕
联系人:	胡技勋
电话:	021-63586210
传真:	021-63586215
客户服务电话:	96528 (上海地区 962528)
网址:	http://www.nbcb.com.cn

(17)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981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8 号中融碧玉蓝天大厦 15-23 层
法定代表人:	胡平西
联系人:	吴海平
电话:	021-38576666
客户服务电话:	021-962999
网址:	http://www.shrcb.com/

(18)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合肥市安庆路 79 号
办公地址:	合肥市安庆路 79 号
法定代表人:	王晓昕
联系人:	王祎
电话:	0551-2667819
传真:	0551-2667857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6588(安徽省外)、96588(安徽省内)
网址:	http://www.hsbank.com.cn

(19)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庆春路 288 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庆春路 288 号
法定代表人:	张达洋

联系人:	吴军阳
电话:	0571-87659084
传真:	0571-87659188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665
网址:	http://www.czbank.com

(20)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东莞市城区运河东一路 193 号
办公地址:	东莞市城区运河东一路 193 号
法定代表人:	廖玉林
联系人:	胡昱
电话:	0769-22119061
传真:	0769-22117730
客户服务电话:	0769-96228
网址:	http://www.dongguanbank.cn

(2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凤起路 432 号
办公地址:	杭州市庆春路 46 号杭州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	马时雍
联系人:	严峻
电话:	0571-85108195
传真:	0571-85106576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508;0571-96523
网址:	http://www.hzbank.com.cn

(22)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 66 号
办公地址:	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 66 号
法定代表人:	王自忠
联系人:	孙瑜
电话:	0512-58236370
传真:	0512-58236370
客户服务电话:	0512-96065
网址:	http://www.zrcbank.com

(23)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4 层
法定代表人:	林义相
联系人:	莫晓丽
电话:	010-66045529
传真:	010-66045500
客户服务电话:	010-66045678
网址:	http://www.txsec.com

(2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	------------------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	祝幼一
联系人:	芮敏祺
电话:	021-38676666
传真:	021-38670161
客户服务电话:	95521
网址:	http://www.gtja.com/

(25)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联系人:	权唐
传真:	010-65182261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108
网址:	http://www.csc108.com/

(26)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	何如
联系人:	齐晓燕
电话:	0755-82130833
传真:	0755-82133302
客户服务电话:	95536
网址:	http://www.guosen.com.cn/

(27)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	宫少林
联系人:	黄健
电话:	0755-82943666
传真:	0755-82943636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111; 95565
网址:	http://www.newone.com.cn/

(2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办公地址:	广东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 18、19、36、37、41 和 42 楼
法定代表人:	王志伟
联系人:	黄岚
电话:	020-87555888
传真:	020-87555305
客户服务电话:	95575
网址:	http://www.gf.com.cn/

(2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路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A 层
办公地址:	北京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京城大厦
法定代表人:	王东明
联系人:	陈忠
电话:	010-84588888
传真:	010-84865560
客户服务电话:	010-84588888
网址:	http://www.cs.ecitic.com/

(3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2-6 层
法定代表人:	顾伟国
联系人:	李洋
电话:	010-66568047
传真:	010-66568536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888
网址:	http://www.chinastock.com.cn/

(3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王开国
联系人:	金芸、李笑鸣
电话:	021-23219275
传真:	021-63602722
客户服务电话:	95553
网址:	http://www.htsec.com/

(32)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10、24、25 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10、24、25 层
法定代表人:	马昭明
联系人:	盛宗凌
电话:	0755-82492000
传真:	0755-82492962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5555; 95513
网址:	http://www.lhzq.com/

(33)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法定代表人:	丁国荣
联系人:	黄维琳、曹晔
电话:	021-54033888
传真:	021-54038844

客户服务电话:	021-962505
网址:	http://www.sywg.com/

(34)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福州市湖东路 99 号标力大厦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民生路 1199 弄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21 层
法定代表人:	兰荣
联系人:	谢高得
电话:	021-38565785
传真:	021-38565783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123
网址:	http://www.xyzq.com.cn/

(35)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	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胡运钊
联系人:	李良
电话:	021-68751929
传真:	021-51062920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999;027-85808318
网址:	http://www.95579.com/

(36)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2222 号安联大厦 34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28 号中国凤凰大厦 1 号楼 7 层
法定代表人:	牛冠兴
联系人:	陈剑虹
电话:	0755-82558323
传真:	0755-82558355
客户服务电话:	4008001001
网址:	http://www.essences.com.cn

(37)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 2 号合景国际大厦 A 幢
办公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 2 号合景国际大厦 A 幢
法定代表人:	王珠林
联系人:	米兵
电话:	023-63786922
传真:	023-63810422
客户服务电话:	4008096096
网址:	http://www.swsc.com.cn

(38) 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中河南路 11 号万凯庭院商务楼 A 座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588 号恒鑫大厦主楼 19 层、20 层
法定代表人:	刘军

联系人:	俞会亮
电话:	0571-85776115
传真:	0571-85783771
客户服务电话:	0571-96598
网址:	http://www.96598.com.cn/

(39)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黄兴中路 63 号中山国际大厦 12 楼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黄兴中路 63 号中山国际大厦 12 楼
法定代表人:	林俊波
联系人:	钟康莺
电话:	021-68634518-8503
传真:	021-68865938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1551
网址:	http://www.xcsc.com/

(40)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中山二路 18 号广东电信广场 36-37 层
办公地址:	广州市中山二路 18 号广东电信广场 36-37 层
法定代表人:	李舫金
联系人:	罗创斌
电话:	020-37865070
传真:	020-22373718-1013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133
网址:	http://www.wlzq.com.cn

(41)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法定代表人:	凤良志
联系人:	李蔡
电话:	0551-2207114
客户服务电话:	全国统一热线 4008888777, 安徽省内热线 96888
网址:	http://www.gyzq.com.cn

(42)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办公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宾水道 8 号
法定代表人:	张志军
联系人:	王兆权
电话:	022-28451861
传真:	022-28451892
客户服务电话:	4006515988
网址:	http://www.bhjq.com

(4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吴万善
联系人:	舒萌菲
电话:	025-84457777
传真:	025-84579763
客户服务电话:	95597
网址:	http://www.htsc.com.cn/

(44)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青岛市东海西路 28 号
办公地址:	青岛市东海西路 28 号
法定代表人:	史洁民
联系人:	刘光明
电话:	0532-85022026
传真:	0532-85022026
客户服务电话:	0532-96577
网址:	http://www.zxwt.com.cn

(45)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石路爱河桥 28 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石路爱河桥 28 号
法定代表人:	吴永敏
联系人:	方晓丹
电话:	0512-65581136
传真:	0512-65588021
客户服务电话:	0512-96288
网址:	http://www.dwjq.com.cn

(4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 5 号中商大厦 10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 5 号中商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	张志刚
联系人:	唐静
电话:	010-63080985
传真:	010-63080978
客户服务电话:	4008008899
网址:	http://www.cindasc.com

(47)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29 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29 层
法定代表人:	王益民
联系人:	吴宇
电话:	021-63325888-3108
传真:	021-63326173
客户服务电话:	95503
网址:	http://www.dfzq.com.cn

(48)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4、16、17 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4、16、17 层
法定代表人:	黄耀华
联系人:	高峰
电话:	0755-83516094
传真:	0755-83516199
客户服务电话:	4006666888
网址:	http://new.cgws.com/

(4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	徐浩明
联系人:	刘晨
电话:	021-22169081
传真:	021-22169134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788; 95525
网址:	http://www.ebscn.com/

(50)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先烈中路 69 号东山广场主楼五楼
办公地址:	广州市先烈中路 69 号东山广场主楼五楼
法定代表人:	吴志明
联系人:	林洁茹
电话:	020-87323735
传真:	020-87325036
客户服务电话:	020-961303
网址:	http://www.gzs.com.cn

(51) 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大钟亭 8 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大钟亭 8 号
法定代表人:	张华东
联系人:	徐翔
电话:	025-83364032
传真:	025-83320066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85888
网址:	http://www.njqz.com.cn

(52)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无锡市县前东街 168 号
办公地址:	无锡市县前东街 168 号国联大厦 703 室
法定代表人:	范炎
联系人:	徐欣
电话:	0510-82831662
传真:	0510-82830162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5288 (全国), 0510-82588168 (无锡)
网址:	http://www.glsc.com.cn

(53) 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座6-7楼
法定代表人:	吴承根
联系人:	吴颖
电话:	0571-87902080
传真:	0571-87902081
客户服务电话:	0571-967777
网址:	http://www.stocke.com.cn/

(54)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法定代表人:	杨宇翔
联系人:	周璐
电话:	0755-22626172
传真:	0755-82400862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16168
网址:	http://www.pingan.com/

(55) 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长江中路357号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阜南路166号润安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李工
联系人:	甘霖
电话:	0551-5161821
传真:	0551-5161672
客户服务电话:	0551-96518/4008096518
网址:	http://www.hazq.com/

(56) 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广西南宁市滨湖路46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光大银行大厦30楼
法定代表人:	张雅锋
联系人:	武斌
电话:	0755-83707413
传真:	0755-83700205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100(全国), 96100(广西)
网址:	http://www.ghzq.com.cn

(57) 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30楼
办公地址:	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30楼
法定代表人:	张运勇
联系人:	梁健伟
电话:	0769-22119341
传真:	0769-22116999
客户服务电话:	0769-961130
网址:	http://www.dgzq.com.cn

(5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郑州市经三路 15 号广汇国际贸易大厦
办公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17 层
法定代表人:	石保上
联系人:	程月艳 耿铭
电话:	0371—65585670
传真:	0371—65585665
客户服务电话:	0371-967218;4008139666
网址:	http://www.ccnew.com/

(59)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法定代表人:	唐新宇
联系人:	张静
电话:	021—68604866—8309
传真:	021—50372474
客户服务电话:	4006208888; 021-61195566
网址:	http://www.bocichina.com

(60)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 111 号
办公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 111 号
法定代表人:	刘汝军
联系人:	张同亮
电话:	0471—4913998
传真:	0471—4930707
客户服务电话:	0471-4961259
网址:	http://www.cnht.com.cn/

(61)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永叔路 15 号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 88 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	管荣升
联系人:	徐美云
电话:	0791—6285337
传真:	0791—6289395
客户服务电话:	0791-96168
网址:	http://www.gsstock.com/

(62) 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陕西街 239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18 楼（深圳总部）
法定代表人:	张慎修
联系人:	金达勇
电话:	0755—83025723
传真:	0755—83025991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818
网址:	http://www.hx168.com.cn

(63)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建设路2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法定代表人:	汤世生
联系人:	李巍
电话:	010-88085338
传真:	010-88085240
客户服务电话:	4008000562
网址:	http://www.hysec.com

(64)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20518号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17703号
法定代表人:	李玮
联系人:	吴阳
电话:	0531-81283938
传真:	0531-81283900
客户服务电话:	95538
网址:	http://www.qlzq.com.cn/

(65)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楼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楼
法定代表人:	卢长才
联系人:	张婷
电话:	0755-83199511
传真:	0755-83199545
客户服务电话:	0755-83199599
网址:	http://www.cscs.com.cn/

(66) 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5、6楼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5、6楼
法定代表人:	段文清
联系人:	杨玲
电话:	0755-82707888
传真:	0755-82707850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02888 或致电各地营业部客服电话
网址:	http://www.chinalions.com/

(67) 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办公地址:	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10层
法定代表人:	黄金琳
联系人:	张腾

电话:	0591-87278701
传真:	0591-87841150
客户服务电话:	96326 (福建省外请加拨 0591)
网址:	http://www.gfhfzq.com.cn

(68)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 308 号
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 308 号
法定代表人:	李晓安
联系人:	李昕田
电话:	0931-8888088
传真:	0931-4890515
客户服务电话:	0931-4890619 4890618 4890100
网址:	http://www.hlzqgs.com/

(69)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 1 号 国贸大厦 2 座 28 层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 1 号 国贸大厦 2 座 28 层
法定代表人:	李剑阁
联系人:	王雪筠
电话:	010-65051166
传真:	010-65051156
客户服务电话:	(010) 85679238/85679169; (0755) 83195000; (021) 63861195; 63861196
网址:	http://www.cicc.com.cn/

(70) 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解放路 111 号
法定代表人:	沈继宁
联系人:	乔骏
电话:	0571-87925129
传真:	0571-87925100
客户服务电话:	96336 (上海地区 962336)
网址:	http://www.ctsec.com

(71)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2 层、15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2 层、15 层
法定代表人:	刘弘
联系人:	谢亚凡
电话:	010-5922 6788
传真:	010-5922 6840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78827
网址:	http://www.ubssecurities.com

(72)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层至 20 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层至 20 层
法定代表人:	杨明辉
联系人:	杨瑞芳
电话:	0755-82026511
传真:	0755-82026539
客户服务电话:	4006008008
网址:	http://www.cjis.cn/

(73)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B 座 15 层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B 座 15 层
法定代表人:	吴泳良
联系人:	刘军
电话:	0755-82943755
传真:	0755-82940511
客户服务电话:	0755-82943750
网址:	http://www.zszq.com.cn

(74)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办公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法定代表人:	孙名扬
联系人:	徐世旺
电话:	0451-82336863
传真:	0451-82287211
客户服务电话:	4006662288
网址:	http://www.jhjq.com.cn

(75)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66 号未来资产大厦 23 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66 号未来资产大厦 23 层
法定代表人:	陈林
联系人:	徐方亮
电话:	021-50122222
传真:	021-50122200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09898;021-38929908
网址:	http://www.cnhbstock.com

(76) 厦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厦门市莲前西路二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办公地址:	厦门市莲前西路二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法定代表人:	傅毅辉
联系人:	卢金文
电话:	0592-5161816
传真:	0592-5161102
客户服务电话:	0592-5163588
网址:	http://www.xmzq.cn

(77)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法定代表人:	赵文安
联系人:	王睿
电话:	0755-83007069
传真:	0755-83007167
客户服务电话:	0755-26982993
网址:	http://www.ydsc.com.cn

(78)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大连市中山区人民路 24 号
办公地址:	大连市中山区延安路 1 号保嘉大厦 15-16 层
法定代表人:	于宏民
联系人:	谢立军
电话:	0411-39673202
传真:	0411-39673219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69169
网址:	http://www.daton.com.cn

二、注册登记机构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29 层

办公地址：北京建国门内大街 18 号恒基中心 1 座 23 层

法定代表人：杨鹤

电话：（010）65171166-2189

传真：（010）65187068

联系人：王健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国浩律师集团（北京）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38 号泰康金融大厦 9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38 号泰康金融大厦 9 层

电话：010-65890699

传真：010-65176800

联系人：黄伟民

经办律师：黄伟民、陈周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机构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233 号汇亚大厦 1604-1608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卢湾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法人代表：杨绍信

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陈兆欣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竞、陈宇

第四部分、基金名称

博时信用债券投资基金。

第五部分、基金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债券基金。

第六部分、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谨慎投资的前提下，本基金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第七部分、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证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政府机构债、政策性金融机构金融债、商业银行金融债、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及可分离转债、回购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或金融衍生工具。其中，对债券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对投资级别以上的信用债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债券资产的 80%。对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如果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本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还可以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以及在二级市场上投资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证券。本基金投资于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证券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

第八部分、基金的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范围为：本基金对债券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对股票等权益类资产投资比例不高于 20%，并保持现金及到期日在

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以符合基金资产流动性的要求。

在以上战略性资产配置的基础上，本基金通过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补充的方法，在债券、股票和现金等资产类之间进行相对稳定的动态配置。

2、固定收益类品种投资策略

灵活应用各种期限结构策略、信用策略、互换策略、息差策略、期权策略，在合理管理并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最大化组合收益。

(1) 期限结构策略。通过预测收益率曲线的形状和变化趋势，对各类型债券进行久期配置；当收益率曲线走势难以判断时，参考基准指数的样本券久期构建组合久期，确保组合收益超过基准收益。具体来看，又分为跟踪收益率曲线的骑乘策略和基于收益率曲线变化的子弹策略、杠铃策略及梯式策略。

(2) 信用策略。信用债收益率等于基准收益率加信用利差，信用利差收益率主要受两个方面的影响，一是该信用债对应信用水平的市场信用利差曲线走势；二是该信用债本身的信用变化。基于这两方面的因素，我们分别采用以下的分析策略：

1) 基于信用利差曲线变化策略：一是分析经济周期和相关市场变化对信用利差曲线的影响，二是分析信用债市场容量、结构、流动性等变化趋势对信用利差曲线的影响，最后综合各种因素，分析信用利差曲线整体及分行业走势，确定信用债券总的及分行业投资比例。

2) 基于信用债信用变化策略：发行人信用发生变化后，我们将采用变化后债券信用级别所对应的信用利差曲线对公司债、企业债定价。影响信用债信用风险的因素分为行业风险、公司风险、现金流风险、资产负债风险和其他风险等五个方面。我们主要依靠内部评级系统分析信用债的相对信用水平、违约风险及理论信用利差。

(3) 互换策略。不同券种在利息、违约风险、久期、流动性、税收和衍生条款等方面存在差别，投资管理人可以同时买入和卖出具有相近特性的两个或两个以上券种，赚取收益率差。互换策略分为两种：

1) 替代互换。判断未来利差曲线走势，比较期限相近的债券的利差水平，选择利差较高的品种，进行价值置换。由于利差水平受流动性和信用水平的影响，因此该策略也可扩展到新老券置换、流动性和信用的置换，即在相同收益率下买入近期发行的债券，或是流动性更好的债券，或在相同外部信用级别和收益率下，买入内部信用评级更高的债券。

2) 市场间利差互换。一般在公司信用债和国家信用债之间进行。如果预期信用利差扩大，则用国家信用债替换公司信用债；如果预期信用利差缩小，则用公司信用债替换国家信用债。

(4) 息差策略。通过正回购，融资买入收益率高于回购成本的债券，从而获得杠杆放大收益。

(5) 期权策略。我们投资的主要含权债为可转换债券，因此该策略主要适用于可转换

债券。由于可转换债券兼具债性和股性特征，我们采用自上而下的宏观、行业分析和自下而上的转债特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选择债性和股性表现与经济周期相适宜且流动性较好的转债品种进行投资。

3、权益类品种投资策略

(1) 一级市场申购策略。我国现行新股、可转债及可分离债的发行制度为基金等机构投资者发挥资金优势和专业估值优势提供了机会。申购决策主要考虑一、二级市场溢价率，中签率和申购机会成本三个方面。可转债的定价关键是选取合适的定价模型和参数（主要分析波动率、正股价格等），在定价过程中充分考虑对应市场的平均估值水平和近期发行的可转债估值水平，以契合当期的投资环境。

(2) 二级市场股票投资策略

在股票投资方面，本基金遵循三个投资步骤：一是重点关注我们研究团队长期跟踪并且有良好业绩记录的公司，重点关注高派现的公司，同时关注不同时期的主题；二是对股票的基本面素质进行筛选。应用基本面分析方法，确定实际的估值水平，筛选出投资股票池名单；三是通过预设指令的方法，在市场的相应时机以我们认同的具备一定安全边际的价格，对个股予以动态配置，追求在可控风险前提下的稳健回报。

第九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第十部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市场中的中低风险品种，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普通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第十一部分、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博时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1,700,639.70	2.73
	其中：股票	41,700,639.70	2.73
2	固定收益投资	1,166,919,561.39	76.38

	其中：债券	1,166,919,561.39	76.38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80,801,642.01	18.38
6	其他资产	38,304,899.42	2.51
7	合计	1,527,726,742.52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6,825,285.52	0.62
C	制造业	11,031,723.94	1.01
C0	食品、饮料	-	-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4,997,218.64	0.46
C5	电子	-	-
C6	金属、非金属	1,344,954.00	0.12
C7	机械、设备、仪表	3,876,735.50	0.35
C8	医药、生物制品	812,815.80	0.07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7,152,795.44	1.57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6,690,834.80	0.61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	-
I	金融、保险业	-	-
J	房地产业	-	-
K	社会服务业	-	-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41,700,639.70	3.82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158	重庆水务	1,356,336	15,638,554.08	1.43
2	601101	昊华能源	175,187	6,825,285.52	0.62
3	002372	伟星新材	179,176	4,997,218.64	0.46
4	300033	同花顺	86,354	4,775,376.20	0.44

5	601299	中国北车	704,861	3,876,735.50	0.35
6	300065	海兰信	29,514	1,915,458.60	0.18
7	601139	深圳燃气	113,172	1,514,241.36	0.14
8	002384	东山精密	51,729	1,344,954.00	0.12
9	002349	精华制药	24,933	812,815.80	0.07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68,838,000.00	6.30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1,098,081,561.39	100.5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可转债	-	-
7	其他	-	-
8	合计	1,166,919,561.39	106.81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3000	09 宜华债	1,000,000	100,000,000.00	9.15
2	0901044	09 央行票据 44	700,000	68,838,000.00	6.30
3	122939	09 吉安债	500,000	53,320,000.00	4.88
4	122931	09 临海债	500,000	52,975,000.00	4.85
5	0980121	09 扬城建债	500,000	51,455,000.00	4.71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250,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9,146,692.62
5	应收申购款	8,908,206.8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8,304,899.42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的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1158	重庆水务	15,638,554.08	1.43	新股冻结
2	601101	昊华能源	6,825,285.52	0.62	新股冻结
3	002372	伟星新材	4,997,218.64	0.46	新股冻结
4	300065	海兰信	1,915,458.60	0.18	新股冻结
5	002384	东山精密	1,344,954.00	0.12	新股冻结
6	002349	精华制药	812,815.80	0.07	新股冻结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博时信用债券 A/B: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9年6月10日-2009年12月31日	0.20%	0.12%	1.94%	0.20%	-1.74%	-0.08%
2010年1月1日-2010年3月31日	4.09%	0.11%	1.14%	0.15%	2.95%	-0.04%
2009年6月10日-2010年3月31日	4.30%	0.12%	3.10%	0.19%	1.20%	-0.07%

2、博时信用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2009年6月10日 -2009年12月31日	0.00%	0.13%	1.94%	0.20%	-1.94%	-0.07%
2010年1月1日-2010 年3月31日	4.00%	0.11%	1.14%	0.15%	2.86%	-0.04%
2009年6月10日 -2010年3月31日	4.00%	0.13%	3.10%	0.19%	0.90%	-0.06%

第十三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销售服务费：本基金从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财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7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7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0%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

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B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35%。

本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35%年费率计提。

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销售服务费主要用于支付销售机构佣金、以及基金管理人的基金行销广告费、促销活动费、持有人服务等。

销售服务费不包括基金募集期间的上述费用。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4—9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率、赎回费率：

(1)、本基金 A 类/B 类基金份额的最高申购费率不超过 5%，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本基金 A 类/B 类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或后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申购费用。在申购时收取的申购费称为前端申购费，在赎回时收取的申购费称为后端申购费。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见下表：

表：基金的申购费率结构

A类基金份额	
申购金额 M	前端申购费率
M<100 万	0.80%
100 万≤M<300 万	0.50%
300 万≤M<500 万	0.30%
500 万≤M	按笔收取，1000 元/笔

B类基金份额	
持有年限 Y	后端申购费率
Y < 1 年	1.0%
1 年≤Y<2 年	0.70%
2 年≤Y<3 年	0.50%
3 年≤Y<5 年	0.30%
5 年≤Y	0%

C类基金份额	
申购费率	0%

注：1 年指 365 天。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2)、本基金 A 类/B 类基金份额的最高赎回费率不超过 5%，赎回费率见下表：

表：基金的赎回费率结构

A类/B类基金份额	
持有年限 Y	赎回费率
Y < 1 年	0.10%
1 年≤Y<2 年	0.05%
2 年≤Y	0%

注：1 年指 365 天。

C类基金份额	
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在 30 日以内的基金份额，赎回费率为 0.10%；持有期限超过 30 日（含 30 日）的基金份额，不收取赎回费用。

赎回费总额扣除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必要的手续费后余额计入基金财产，赎回费计

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

2、转换费用：

基金转换费用由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其中：申购费补差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的两只基金的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扣除转出基金赎回费应归资产部分后的余额归注册登记人所有。

(1) 申购费补差

A、两只前端收费基金（包括申购费为零的基金）之间的转换，按照转出金额分别计算转换申请日的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由前端申购费低的基金转到前端申购费高的基金时，收取申购费差价；由前端申购费高的基金转到前端申购费低的基金时，不收取差价；

B、对于后端收费基金向前端收费基金的转换，基于每份转出基金份额在转换申请日的适用后端认/申购费率，计算转出基金的后端认/申购费；基于转出金额计算转换申请日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除收取转出基金的后端认/申购费外，当转出基金的后端认/申购费低于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时，收取申购费差价，否则不收取差价；

C、对于两只后端收费基金之间的转换，基于每份转出基金份额在转换申请日适用的后端认/申购费率，计算转换申请日的转出基金后端认/申购费；基于转入基金的零持有时间适用的后端申购费率，计算转换申请日的同等金额转入基金后端申购费。由后端认/申购费高的基金转到后端申购费低的基金时，收取后端认/申购费差价；由后端认/申购费低的基金转到后端申购费高的基金时，不收取差价。

(2) 转出基金赎回费

基于每份转出基金份额在转换申请日的适用赎回费率，计算转换申请日的转出基金赎回费。

五、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基金销售费率等相关费率。

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赎回费率等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和赎回费率等费率，以及调整基金申购费率等，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法律和基金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

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 2 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公告。

六、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第十四部分、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于2010年1月23日刊登的本基金原招募说明书《博时信用债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并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活动进行了内容补充和更新,主要补充和更新的内容如下:

1. 在“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中,对基金管理人的基本情况进行了更新,对管理人主要人员的变更情况进行了更新;
2. 在“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中,对基金托管人的基本情况及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进行了更新;
3. 在“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中,更新、增加了相关服务机构的内容;
4. 在“第七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与转换”中,更新了基金可转换适用基金范围以及转换费用的说明;
5. 在“第八部分 基金的投资”中,更新了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数据内容截止时间为2010年3月31日)的内容;
6. 在“第九部分 基金的业绩”中,更新了数据及列表内容(数据内容截止时间为2010年3月31日);
7. 在“二十一部分 其它应披露的事项”中,披露了博时信用债券投资基金的公告信息,分别是:

(1)、2009年12月17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参加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上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2009年12月18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参加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与网上银行申购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关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推出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3)、2009年12月29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参加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与网上银行申购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4)、2010年1月15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参加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与网上银行申购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参加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上银行等电子渠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5)、2010年1月18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信用债券投资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6)、2010年1月20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信用债券投资基金2009年第4季度报告》;

(7)、2010年1月23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信用债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关于《关于博时旗下开放式基金参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0倾心回馈”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的更正公告》;

(8)、2010年2月9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银行网上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9)、2010年3月12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通博时旗下部分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10)、2010年3月19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关于博时信用债券投资基金及博时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11)、2010年3月24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12)、2010年3月27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信用债券投资基金2009年年度报告(摘要)》;

(13)、2010年4月1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个人电子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14)、2010年4月7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旗下开放式基金参加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上银行申购业务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15)、2010年4月22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信用债券投资基金2010年第1季度报告》;

(16)、2010年4月27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博时信用债券投资基金大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限额的公告》;

(17)、2010年5月7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加代销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公告》;

(18)、2010年5月14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19)、2010年6月1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旗下开放式基金参加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上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关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上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0)、2010年6月2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加代销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公告》；

(21)、2010年6月7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推出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7月24日